

中办国办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江河保护治理的意见》

据新华社电 为深入实施国家“江河战略”，全面推进江河保护治理，进一步提升水安全保障能力，近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江河保护治理的意见》。

《意见》指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

■相关新闻

进一步提升水安全保障能力——水利部有关负责人就《关于全面推进江河保护治理的意见》答记者问

近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江河保护治理的意见》。为何要出台这一意见？主要目标是什么？将如何落实？记者采访了水利部有关负责人。

问：出台意见主要基于怎样的背景和考虑？

答：江河保护治理是事关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和永续发展的千秋大计。特殊的自然地理、气候条件、水资源特点和人口经济状况，决定了我国江河保护治理的长期性、复杂性和艰巨性，必须以更高站位、更宽视野、更大力度谋划和推动江河保护治理工作。

在中央层面制定出台意见，从战略和全局高度，对我国江河保护治理进行顶层设计，进一步明确总体要求，提出主要目标，部署重大举措，明确实施路径，对于加快构建江河哺育人民、人民守护江河、人水和谐共生的江河保护治理格局，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

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贯彻落实长江经济带发展、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区域

重大战略部署，坚持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的治水思路，坚持重在保护、要在治理，以流域为单元，统筹推进水灾害、水资源、水生态、水环境治理，传承弘扬水文化，健全江河保护治理制度，形成江河哺育人民、人民守护江河、人

水水平，科学配置江河流域水资源，增强供水安全保障能力，发挥水资源综合利用功能。

三是加强江河水生生态保护，包括强化江河流域生态功能，改善河湖生态环境，加强水源涵养和水土保持，建设江河绿色生态廊道，推进河口及三角洲生态保护。

四是持续改善江河水环境，包括加强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加强江河水环境治理。

五是传承弘扬水文化，包括保护水文化遗产，传播水文化。

六是完善江河保护治理机制，包括进一步强化全流域管理，充分发挥河湖长制作用，深化改革创新，强化法治保障，强化科技赋能。

问：如何推动意见目标任务落地见效？

答：水利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将加强统筹协调，积极会同财政、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住房城乡建设、交通运

问：意见的总体要求和目标是什么？

答：到2035年，现代化流域防洪减灾体系基本完善，防洪安全保障能力显著提高；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水平进一步提高，城乡供水安全保障水平明显提升；江河生态环境质量全面改善，水生态系统健康稳定；水文化繁荣发展，影响力显著增强；江河保护治理体制机制更加完善，水关系更加和谐。

问：意见主要布局了哪些方面的内容？

答：从6个方面提出24项举措，对全面推进江河保护治理作出安排部署。

一是全力保障江河安澜，包括构建流域防洪减灾新格局，完善流域防洪工程体系，构建雨情水情监测预报体系，健全洪涝灾害防御工作体系，强化洪涝灾害风险防控。

二是加强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包括强化水资源刚性约束，全方位提升节

水水平，科学配置江河流域水资源，增强供水安全保障能力，发挥水资源综合利用功能。

三是加强江河水生生态保护，包括强化江河流域生态功能，改善河湖生态环境，加强水源涵养和水土保持，建设江河绿色生态廊道，推进河口及三角洲生态保护。

四是持续改善江河水环境，包括加强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加强江河水环境治理。

五是传承弘扬水文化，包括保护水文化遗产，传播水文化。

六是完善江河保护治理机制，包括进一步强化全流域管理，充分发挥河湖长制作用，深化改革创新，强化法治保障，强化科技赋能。

问：如何推动意见目标任务落地见效？

答：水利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将加强统筹协调，积极会同财政、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住房城乡建

设、交通运输等部门，共同推进意见落地见效。

问：如何推动意见目标任务落地见效？

答：水利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将加强统筹协调，积极会同财政、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住房城乡建

设、交通运输等部门，共同推进意见落地见效。

问：如何推动意见目标任务落地见效？

答：水利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将加强统筹协调，积极会同财政、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住房城乡建

设、交通运输等部门，共同推进意见落地见效。

问：如何推动意见目标任务落地见效？

答：水利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将加强统筹协调，积极会同财政、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住房城乡建

设、交通运输等部门，共同推进意见落地见效。

问：如何推动意见目标任务落地见效？

答：水利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将加强统筹协调，积极会同财政、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住房城乡建

设、交通运输等部门，共同推进意见落地见效。

问：如何推动意见目标任务落地见效？

答：水利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将加强统筹协调，积极会同财政、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住房城乡建

设、交通运输等部门，共同推进意见落地见效。

问：如何推动意见目标任务落地见效？

答：水利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将加强统筹协调，积极会同财政、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住房城乡建

设、交通运输等部门，共同推进意见落地见效。

问：如何推动意见目标任务落地见效？

答：水利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将加强统筹协调，积极会同财政、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住房城乡建

设、交通运输等部门，共同推进意见落地见效。

问：如何推动意见目标任务落地见效？

答：水利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将加强统筹协调，积极会同财政、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住房城乡建

设、交通运输等部门，共同推进意见落地见效。

问：如何推动意见目标任务落地见效？

答：水利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将加强统筹协调，积极会同财政、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住房城乡建

设、交通运输等部门，共同推进意见落地见效。

问：如何推动意见目标任务落地见效？

答：水利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将加强统筹协调，积极会同财政、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住房城乡建

设、交通运输等部门，共同推进意见落地见效。

问：如何推动意见目标任务落地见效？

答：水利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将加强统筹协调，积极会同财政、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住房城乡建

设、交通运输等部门，共同推进意见落地见效。

问：如何推动意见目标任务落地见效？

答：水利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将加强统筹协调，积极会同财政、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住房城乡建

设、交通运输等部门，共同推进意见落地见效。

问：如何推动意见目标任务落地见效？

答：水利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将加强统筹协调，积极会同财政、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住房城乡建

设、交通运输等部门，共同推进意见落地见效。

问：如何推动意见目标任务落地见效？

答：水利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将加强统筹协调，积极会同财政、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住房城乡建

设、交通运输等部门，共同推进意见落地见效。

问：如何推动意见目标任务落地见效？

答：水利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将加强统筹协调，积极会同财政、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住房城乡建

设、交通运输等部门，共同推进意见落地见效。

问：如何推动意见目标任务落地见效？

答：水利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将加强统筹协调，积极会同财政、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住房城乡建

设、交通运输等部门，共同推进意见落地见效。

问：如何推动意见目标任务落地见效？

答：水利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将加强统筹协调，积极会同财政、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住房城乡建

和谐共生的江河保护治理格局。

《意见》还从全力保障江河安澜、加强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加强江河水生态环境保护、持续改善江河水环境、传承弘扬水文化、完善江河保护治理机制、加强组织领导等方面提出具体要求。

问：如何推动意见目标任务落地见效？

答：水利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将加强统筹协调，积极会同财政、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住房城乡建

设、交通运输等部门，共同推进意见落地见效。

问：如何推动意见目标任务落地见效？

答：水利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将加强统筹协调，积极会同财政、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住房城乡建

设、交通运输等部门，共同推进意见落地见效。

问：如何推动意见目标任务落地见效？

答：水利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将加强统筹协调，积极会同财政、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住房城乡建

设、交通运输等部门，共同推进意见落地见效。

问：如何推动意见目标任务落地见效？

答：水利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将加强统筹协调，积极会同财政、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住房城乡建

设、交通运输等部门，共同推进意见落地见效。

问：如何推动意见目标任务落地见效？

答：水利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将加强统筹协调，积极会同财政、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住房城乡建

设、交通运输等部门，共同推进意见落地见效。

问：如何推动意见目标任务落地见效？

答：水利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将加强统筹协调，积极会同财政、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住房城乡建

设、交通运输等部门，共同推进意见落地见效。

问：如何推动意见目标任务落地见效？

答：水利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将加强统筹协调，积极会同财政、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住房城乡建

设、交通运输等部门，共同推进意见落地见效。

问：如何推动意见目标任务落地见效？

答：水利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将加强统筹协调，积极会同财政、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住房城乡建

设、交通运输等部门，共同推进意见落地见效。

问：如何推动意见目标任务落地见效？

答：水利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将加强统筹协调，积极会同财政、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住房城乡建

设、交通运输等部门，共同推进意见落地见效。

问：如何推动意见目标任务落地见效？

答：水利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将加强统筹协调，积极会同财政、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住房城乡建

设、交通运输等部门，共同推进意见落地见效。

问：如何推动意见目标任务落地见效？

答：水利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将加强统筹协调，积极会同财政、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住房城乡建

设、交通运输等部门，共同推进意见落地见效。

问：如何推动意见目标任务落地见效？

答：水利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将加强统筹协调，积极会同财政、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住房城乡建

设、交通运输等部门，共同推进意见落地见效。

问：如何推动意见目标任务落地见效？

答：水利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将加强统筹协调，积极会同财政、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住房城乡建

设、交通运输等部门，共同推进意见落地见效。

问：如何推动意见目标任务落地见效？

答：水利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将加强统筹协调，积极会同财政、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住房城乡建

设、交通运输等部门，共同推进意见落地见效。

问：如何推动意见目标任务落地见效？

答：水利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将加强统筹协调，积极会同财政、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住房城乡建

设、交通运输等部门，共同推进意见落地见效。

问：如何推动意见目标任务落地见效？

答：水利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将加强统筹协调，积极会同财政、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住房城乡建

设、交通运输等部门，共同推进意见落地见效。

问：如何推动意见目标任务落地见效？

答：水利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将加强统筹协调，积极会同财政、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住房城乡建

设、交通运输等部门，共同推进意见落地见效。

问：如何推动意见目标任务落地见效？

答：水利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将加强统筹协调，积极会同财政、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住房城乡建

设、交通运输等部门，共同推进意见落地见效。

问：如何推动意见目标任务落地见效？

答：水利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将加强统筹协调，积极会同财政、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住房城乡建

国办印发《关于进一步完善信用修复制度的实施方案》

新华社北京6月26日电 国务院办公厅日前印发《关于进一步完善信用修复制度的实施方案》(以下简称《实施方案》)，旨在进一步完善统一规范、协同共享、科学高效的信用修复制度，更好帮助信用主体高效便捷重塑信用。

针对信用修复难点堵点问题，《实施方案》提出十项重点任务。一是统一信用信息公示平台，明确“信用中国”网站集中公示各类公共信用信息。二是完善失信信息分类标准，将失信信息分为“轻微、一般、严重”三类，并明确相应公示期限。三是明确信用修复申请渠道，“信用中国”网站接受各类需信用主体主动提出的信用修复申请，各地政务服务大厅设置线下服务窗口。四是简化信用修复申请材料，鼓励行业主管部门通过本部门信息系统直接获取证明材料。五是压实信用修复办理责任，按照“谁认定、谁修复”原则开展修复工

作。六是明确信用修复办理期限，一般应当自收到信用修复申请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反馈修复结果。七是同步更新信用修复结果，依法依规解除相应失信惩戒措施。八是健全异议申诉处理机制，及时处理异议申诉。九是协同推动破产重整、破产和解企业高效修复信用，保障企业正常经营和后续发展。十是规范征信机构使用信用信息行为，强化征信业务全流程数据质量管控，提升数据准确性、及时性。

《实施方案》强调，各有关部门要做好信用修复相关制度规定立改废释工作，按照“信用中国”网站数据标准建设完善本部门信息系统，定期核实信用修复结果准确性。要加强对信用修复工作的统筹协调，按照“高效办成一件事”要求，在受理办理、更新反馈、异议处理等工作中强化部门协同，加大信用信息归集共享力度，不断提升信用修复工作质效。

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

破潜规则，立明规矩

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开展以来，从中央到地方，各级党组织大力纠治违规吃喝、违规收送礼品礼金、侵害群众利益、不担当不作为等突出问题，已取得阶段性成效，形成有力震慑。这些问题背后，暗藏着权力寻租、圈子文化、山头主义等潜规则。纠治，就是为了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严肃党内政治生活，破潜规则，立明规矩。

潜规则是暗地里通行的不成文规矩，大多涉及利益输送、权力寻租、暗箱操作等违纪违法问题，腐蚀党员干部，败坏党的形象，扭曲价值标准，与良好政治生态相悖。如果任之任其蔓延，潜滋暗长，将使正气不彰、邪气不祛，进而损害人民群众利益，侵蚀政府公信力，破坏党的执政基础。

破潜规则，破是主导，是关键。“马列主义对人，自由主义对己”“不求百姓拍手，只求领导点头”“条子不如条子，条子不如面子”……潜规则看起来无影无踪、却又无处不在，听起来悖情悖理、却可畅通无阻，成为腐蚀党员干部、败坏党的风气的沉疴毒瘤。要铲除其生存土壤，就

必须用过硬的措施、管用的办法，破除权力运行的“暗箱”，新新利益输送链条，严惩违纪违法问题，依规依纪依法深化党务政务公开，使权力在阳光下运行。

不破不立，破除潜规则，根本之策是立明规矩，以正压邪。党的十八大以来，除了中央八项规定，党中央还制定了《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等一批作风新规，作风建设的规矩充分体现在制度中。明规矩能不能立得稳、管得住，关键看执行。党员干部要把严守党的纪律规矩、循法律法规而行融入思想和血液，做到不放纵、不越轨、不逾矩。各级党组织要以一寸不让的态度，毫不动摇的决心，做到有纪必依、执纪必严、违纪必究，形成强大的执纪震慑。

明规矩每前进一步，潜规则必然后退一步。让明规矩枝繁叶茂，潜规则偃旗息鼓，风清气正的大气候必会历久弥新。

新华社北京6月26日电



领取养老金要缴3%个税？这三个问题需弄清

“个人养老金领取时，按照领取额的3%缴纳个人所得税，不区分本金和投资收益。”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近日发布的一则政策信息引发社会广泛关注。相关政策该如何理解？这是否意味着大家领取养老金都要缴3%个税？

此“金”非彼“金”，退休后勤的基本养老金无需缴个税

首先需明确，我们通常所说的养老金和个人养老金不是一回事。我们通常所说的养老金，属于国家的基本养老保险制度，是参保的城镇职工和城乡居民到达法定退休年龄并满足缴费年限等条件后，能按月领取的养老金。

个人养老金，是指政府政策支持、个人自愿参加、市场化运营的制度，2022年才开始实施。个人可以到特定账户存一笔钱，每年不超过12000元，作为基本养老保险的补充，到退休时再多一个养老金来源。

从税收的角度看，基本养老金不缴税。根据个人所得税法，按照国家统一规定发给干部、职工的基本养老金或者退休费、离休费、离休生活补助费，免征个人所得税。

北京市税务局12366纳税缴费服务热线工作人员也明确回应，大家退休后按月领取的基本养老金，也就是大家所说的退休金，无需缴纳个人所得税。因此，大家不必担心退休后到手的基本养老金会“缩水”。

个人养老金缴3%个税并非新政，已实施三年多

与基本养老金免税不同，个人养老金在领取时需缴纳3%的个人所得税。不过，这不是一项新政策。按照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此前发布的公告，自2022年1月1日起，对个人养老金实施递延纳税优惠政策。

也就是说，在缴费时，个人向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的缴费，暂时不用缴纳个税，按照12000元/年的限额标准，在综合所得或经营所得中据实扣除。参加人使用“个人所得税”App扫描缴费凭证上的二维码就可申报扣除。

新华社北京6月26日电

“个人养老金在中间年份产生投资收益时，也暂时不用缴纳个税，直至最终领取时才缴纳。而且，在税率方面，个税税率有3%至45%七档超额累进税率，但个人养老金适用最低一档3%的税率，体现了政策的优惠和支持。”中国社科院财经战略研究院财政研究室主任何庆欣说。

何庆欣表示，为了兼顾激励与公平，避免部分人借此避税、享受过多优惠，因此目前对个人养老金给出每年12000元限额要求。从国际上看，相关国家个人退休账户制度也设置了年缴纳金额的上限。

对不同收入群体，个人养老金的利好程度不同

不少人疑惑，个人养老金虽然在购买时享受了税收优惠，但领取时还要按照3%计税。这“一进一出”，还划算吗？专家表示，个人养老金对不同收入群体的影响不尽相同。

以34岁、税前年收入约20万元的参加人为例，对应的个税边际税率为10%。考虑到最后领取要缴3%个税，每年如果存12000元，不算买产品的收益，大概能赚800多元。收入越高，个税税率越高，购买个人养老金会越划算。对于低收入群体来说，如果工资还没达到每月5000元的个税起征点，参与个人养老金计划可能就不一定划算。

记者注意到，目前各大银行App都有专门的“个人养老金”计算器，大家可以根据自己的收入情况进行测算。除了节税和缴税之间的差价，如果购买金融产品得当，参加人还能获得长期投资收益。

数据显示，截至去年11月末，我国个人养老金开户人数突破7000万人，以30至40岁的参加者居多，也有一些临近退休年龄开户缴费的。

据记者了解，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正在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制定个人养老金相关政策，进一步增强个人养老金制度的吸引力，引导更多具备条件的群众参加进来，让老年生活更有保障。

新华社北京6月26日电

西气东输四线全线贯通投产

据新华社电 国家管网26日宣布，西气东输四线(吐鲁番—中卫)甘宁段成功投产。至此，西气东输四线全线贯通投产，对于我国提升国际油气资源配置效率、保障开放条件下的能源安全、共建新时代绿色能源丝绸之路，具有重大战略意义。

西气东输四线是继西气东输一线、二线、三线管道之后，连接中亚和中国的又一条能源战略大通道。工程投产后年输气能力达150亿立方米，折合替代标煤2700多万吨，减少碳排放约5000万吨，西气东输管道系统年输送能力将达到“千亿方”，显著提升天然气跨区域调配能力。

本次投产的甘宁段管道长1162公里，起自红柳压气站，止于中卫联络站，与西部原油管道、西部成品油管道、西气东输二线、西气东输三线4条油气管道长距离并行敷设，交叉穿越点密集。

西气东输四线全线投产后将和西气东输二线、三线联合运行，进一步完善我国西北能源通道，使我国天然气一次管输能力突破4000立方米，有效增强管网系统供气可靠性和灵活性，将更多的中亚气、新疆塔里木上产气和新疆煤制气输送到环渤海、中部和东南沿海地区，对优化区域能源结构、改善大气环境和推动沿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具有深远影响。

国内首艘“零排放”氢电拖轮在青岛入列



6月26日，国内首艘氢电拖轮——“氢电拖1”轮在山东港口青岛港入列。该拖轮搭载“氢燃料电池+液冷锂电池”混动系统，可实现零碳排放。据介绍，与传统燃油拖轮相比，“氢电拖1”轮在噪音控制、设备寿命、能源利用效率等方面优势显著。该轮投产后，预计每年可减少二氧化碳碳排放1500余吨。图为“氢电拖1”轮靠泊在山东港口青岛港码头(无人机照片，6月26日摄)。

新华社/传真